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IT HOLDINGS LIMITED

國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9)

主要交易一

視作出售思爾芯上海的股權

注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S2C Holding及思爾芯上海與投資者訂立注資協議，據此，投資者同意向思爾芯上海注資合共人民幣309,821,000元，其中人民幣8,568,358元將作為額外註冊資本注入思爾芯上海，而餘額將計入思爾芯上海的資本儲備。

待完成後，思爾芯上海的註冊資本總額將由人民幣8,296,748元增加至人民幣16,865,106元。待完成後，S2C Holding於思爾芯上海的股權將由100%減少至49.19%，且思爾芯上海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鑒於注資將導致本公司於思爾芯上海集團的股權攤薄，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訂立注資協議構成視作由本集團出售思爾芯上海集團。

由於注資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均低於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注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注資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批准注資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本公告日期，Green Flourish、Infortune、Statemicro及黃先生分別持有本公司128,656,454股、13,965,149股、15,957,463股及5,043,624股股份，合共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51.42%。Green Flourish及Infortune均由黃先生全資擁有，而Statemicro由黃先生持有50%權益。因此，就上市規則第14.44條而言，Green Flourish、Infortune、Statemicro及黃先生為本公司之緊密聯繫股東集團。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本公司已於注資協議日期自上述緊密聯繫股東集團取得注資書面批准。因此，本集團將不會就批准注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注資的進一步詳情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有關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注資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故注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如有）時，務請審慎行事。

序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S2C Holding及思爾芯上海與投資者訂立注資協議，其主要條載列如下：

注資協議

1. 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2. 訂約方：
 - (i) 本公司
 - (ii) S2C Holding（作為現有股東）
 - (iii) 投資者（作為投資者）
 - (iv) 思爾芯上海（作為目標公司）

緊接注資協議簽署前，本公司擁有S2C Holding約95.43%的權益，而S2C Holding擁有思爾芯上海100%的權益。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投資者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注資

根據注資協議，投資者同意向思爾芯上海注資合共人民幣309,821,000元，其中人民幣8,568,358元將作為額外註冊資本注入思爾芯上海，而餘額將計入思爾芯上海的資本儲備。

對思爾芯上海持股架構的影響

於完成前，思爾芯上海為 S2C Holding的全資附屬公司。待完成後，思爾芯上海的註冊資本總額將由人民幣8,296,748元增加至人民幣16,865,106元，其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於思爾芯上海的概約持股量
S2C Holding	49.19%
上海臨港基金	24.60%
上海灝馬	0.85%
上海培瀚	4.62%
上海鴻霆	3.28%
共青睿遠	4.10%
鄒積建（「鄒先生」）	3.93%
侯玉清（「侯先生」）	6.15%
李雪（「李女士」）	3.28%

待完成後，思爾芯上海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注資條件

注資協議須待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告完成：

- (a) 本公司及S2C Holding已就注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自內部及其他第三方（如有）取得所有必要批准、同意或協議（包括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的批准），且有關必要批准、同意或協議不會對注資協議、股東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的條款及條件造成實質影響；
- (b) 本公司及S2C Holding已按上海臨港基金認可的形式向上海臨港基金提供思爾芯上海的未來12個月業務發展計劃及財務預算；

- (c) 思爾芯上海已完成其完成前集團公司間重組，該重組包括思爾芯上海收購S2C HK，以及S2C HK收購S2C US及S2C Japan；
- (d) 思爾芯上海已完成有關注資登記手續並已取得新營業執照；及
- (e) 思爾芯上海已提供銀行賬戶詳情，以收取第一筆注資。

於本公告日期，除(d)項外，所有上述先決條件均已達成。

釐定注資金額的基準

各投資者將予支付的代價乃計及（其中包括）思爾芯上海集團當前的經營業績及未來的業務計劃並參考擁有類似業務活動、產業、規模及未來前景之可資比較公司的估值後由注資協議各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

注資的支付條款

投資者須分兩筆以現金等額繳足注資。第一筆注資款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支付，惟上海臨港基金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人民幣50,000,000元，並於上文「注資條件」一段所載的先決條件達成（或豁免）後10日內支付第一筆注資餘下款項人民幣25,000,000元。第二筆注資須於下列各項達成（或豁免）後10日內支付：

- (a) 思爾芯上海已向投資者提供思爾芯上海集團於第一筆注資支付之日起至支付第二筆注資前一個月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
- (b) 思爾芯上海已實現思爾芯上海業務發展計劃設定的目標，並已獲投資者的合理批准；
- (c) 並未發生可能對思爾芯上海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產生重大不利變動的重大不利變動或任何事件；
- (d) 思爾芯上海、S2C Holding及本公司並未嚴重違反注資協議、股東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及
- (e) 思爾芯上海已提供銀行賬戶詳情，以收取第二筆注資。

股東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注資協議的各訂約方亦訂立股東協議，以規管（其中包括）思爾芯上海的事務、業務及管理工作，以及思爾芯上海各股東之間的關係、權利及義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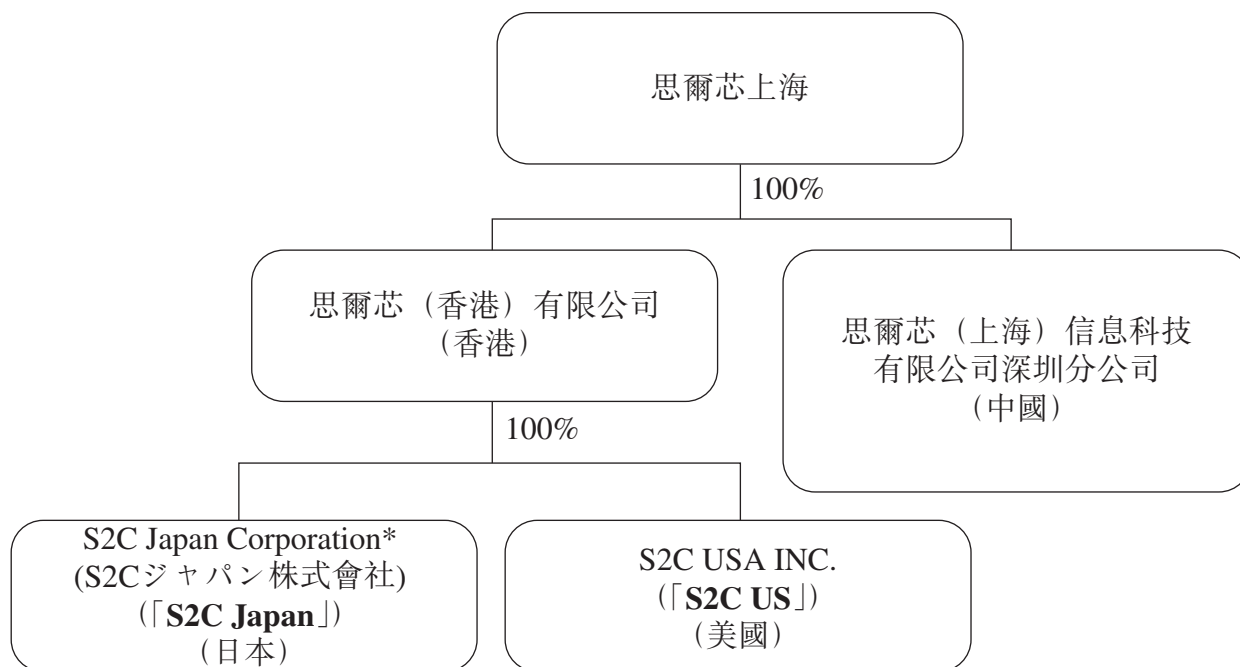
注資的財務影響

於完成前，思爾芯上海集團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思爾芯上海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緊隨完成後，思爾芯上海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注資將入賬列為視作出售交易。因此，於完成後，思爾芯上海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不再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思爾芯上海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包括思爾芯上海集團應佔的商譽及無形資產）將被終止確認。本公司作為聯營公司持有的思爾芯上海集團的權益初始將按其公平值確認為一項資產及隨後將按權益法計量。視作出售交易的估計收益將不少於20,000,000美元，受思爾芯上海集團於完成日期的最終資產淨值及交易開支所規限。估計收益主要來自本公司確認的聯營公司之公平值與完成後終止確認的思爾芯上海集團資產淨值間的差額，並根據合資格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思爾芯上海集團之累計其他全面收益及直接應佔交易的交易開支進行調整。

有關思爾芯上海集團的資料

思爾芯上海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思爾芯上海集團為基於硬件的快速驗證系統和軟件提供商。

思爾芯上海集團於本公告日期的公司架構載列如下：



有關思爾芯上海集團的合併財務資料

思爾芯上海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未經審核合併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除稅前淨虧損	287	1,020
除稅後淨虧損	287	471
負債淨值	1,282	1,753

有關本公司及S2C HOLDING的資料

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功能是投資控股。

S2C Holding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功能是投資控股。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S2C Holding約95.43%的權益。

有關投資者的資料

上海臨港基金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上海臨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其普通合夥人。上海臨港基金的有限合夥人為上海臨港管偉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及上海臨港經濟發展集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上海臨港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均由中國國有投資主體最終持有。上海臨港基金的主要功能是投資控股。

上海灝馬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熊世坤先生為其普通合夥人。上海灝馬擁有20名有限合夥人，彼等均為思爾芯上海集團的僱員。上海灝馬的主要功能是投資控股。

上海培瀚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陳家福先生為其普通合夥人。上海培瀚擁有23名有限合夥人（包括若干本集團僱員）。上海培瀚的主要功能是投資控股。

上海鴻霆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黃華松先生為其普通合夥人。上海鴻霆擁有5名有限合夥人，彼等均為個人投資者。上海鴻霆的主要功能是投資控股。

共青睿遠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周麗麗女士為其普通合夥人。共青睿遠擁有3名有限合夥人，彼等均為個人投資者。共青睿遠的主要功能是投資控股。

鄒先生、侯先生及李女士均為個人投資者。

所收注資金額的用途

投資者所提供的注資款項將由思爾芯上海主要用作為現有及日後的研發項目及其他資本開支需求撥資。思爾芯上海將透過雲計算將其銷售渠道由硬件銷售拓展至提供驗證服務。自注資獲得的絕大部分款項將用於購買所需的IT設備，以透過雲計算提供驗證服務，而部分款項將由思爾芯上海用於潛在收購。

進行注資的理由及裨益

思爾芯上海集團為一間高科技研發公司，需要大量投資資金來維持其增長及發展，尤其是鑒於思爾芯上海集團計劃透過雲計算擴大其銷售渠道至提供驗證服務，就此須在短時間內投入大量資金用以購買IT設備。訂立注資協議可令思爾芯上海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為其現有及日後的研發項目及其他資本開支需求撥資。

此外，引進上海投資者加大了思爾芯上海申請上海地方政府支持的可能性，上海地方政府目前已推出若干有利於思爾芯上海業務活動的政策。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注資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鑒於注資將導致本公司於思爾芯上海集團的股權攤薄，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訂立注資協議構成視作由本集團出售思爾芯上海集團。

由於注資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均低於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注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注資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批准注資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本公告日期，Green Flourish Limited（「**Green Flourish**」）、Infortune International Limited（「**Infortune**」）、State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 Ltd.（「**Statemicro**」）及黃學良先生（「**黃先生**」）分別持有本公司128,656,454股、13,965,149股、15,957,463股及5,043,624股股份，合共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51.42%。Green Flourish及Infortune均由黃先生全資擁有，而Statemicro由黃先生持有50%權益。因此，就上市規則第14.44條而言，Green Flourish、Infortune、Statemicro及黃先生為本公司之緊密聯繫股東集團。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本公司已於注資協議日期自上述緊密聯繫股東集團取得注資書面批准。因此，本集團將不會就批准注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注資的進一步詳情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有關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注資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故注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如有）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注資」	指	注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
「注資協議」	指	S2C Holding、思爾芯上海、本公司及投資者就投資者向思爾芯上海注資所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注資協議
「本公司」	指	國微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39）
「完成」	指	完成注資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共青睿遠」	指	共青城睿遠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投資者之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投資者」	指	上海臨港基金、上海灝馬、上海培瀚、上海鴻霆、共青睿遠、鄒先生、候先生及李女士
「上海臨港基金」	指	上海臨港智兆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投資者之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2C Holding」	指	S2C Holding Corporation，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思爾芯上海」	指	思爾芯（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完成前，思爾芯上海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思爾芯上海集團」	指	思爾芯上海及其附屬公司

「上海灝馬」	指	上海灝馬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投資者之一
「上海鴻霆」	指	上海鴻霆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投資者之一
「上海培瀚」	指	上海培瀚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投資者之一
「股東協議」	指	注資協議各訂約方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股東協議，以規管(其中包括)思爾芯上海的事務、業務及管理工作，以及思爾芯上海各股東之間的關係、權利及義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百分比率」、「主要股東」及「附屬公司」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承董事會命
國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學良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學良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帥紅宇先生及龍文駿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關重遠先生及高松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俊傑先生、胡家棟先生及金玉豐先生。

* 僅供識別